

#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办公室

## 关于 2026 年寒假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部门、二级学院，各附属单位：

为确保寒假期间学校各项工作顺利进行，经研究决定，现将 2026 年寒假相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 一、学生假期

1月24日（星期六）—3月6日（星期五）

（一）学生自 1 月 24 日起正式放假。下学期 3 月 7 日、3 月 8 日注册报到，3 月 9 日正式上课。长桥、吴泾、民星路、真南路教学点学生由教学点参照学校寒假安排并结合教学点实际情况确定放假时间。

（二）公共课程补考答疑和补考安排可登录教务处网站 (<http://www.succ.edu.cn/jwc/>) 查看。其他专业课答疑和补考由各二级学院作出安排并通知学生。学期不及格课程的答疑采取线上或线下形式，补考在下学期开学准备周内进行。

（三）放假期间，学生应根据学校要求认真完成假期学习任务和社会实践。

### 二、教职工假期

（一）教师：1月24日（星期六）—3月5日（星期四）

1. 全体教师按学校规定时间完成本学期教学工作，并做好学生假期学习任务安排。

2. 为新学期各项工作正常开展做好准备工作。具体由各学院（部）自行安排。

3. 3月6日（星期五）起正常上班。

## （二）党政管理人员、辅导员：1月24日（星期六）—3月4日（星期三）

1. 寒假期间，各职能部门需安排人员值班，维持学校正常安全运转，做好校内外工作联系，为师生提供好服务，切实做好各类保障工作。

2. 其余教辅、研究部门应根据学校工作需要，对寒假工作作出合理安排。

3. 3月5日（星期四）起正常上班，做好开学相关工作。

## 三、工作要求

（一）1月24日—3月4日，学校奉贤校区实行封闭管理，中层干部值班在国科路校区，职能部门工作值班在杨浦校区，奉贤校区和杨浦校区的安保值班由后勤保卫处负责。3月5日，恢复奉贤校区和杨浦校区中层干部值班。具体值班安排以值班表为准。

（二）师生要强化安全意识，防范事故发生。

（三）学校中层及以上干部须保持通信畅通，中层干部离沪应履行报备手续。

（四）做好自愿留校学生的关怀和保障，让学生们度过一个安宁祥和的春节。

（五）各部门（学院）在1月23日前开展安全自查，确保校园安全。

（六）各部门（学院）应按照相关工作方案，有序开展校庆各项筹备工作。

四、以上安排如有变动，学校将及时通知。请全体师生随时关注学校官网、官微发布的信息。如上级有新的工作要求，学校

将及时调整并发布通知。

五、长桥、吴泾、民星路、真南路教学点的寒假工作参照本通知并结合实际情况，由教学点作出相应安排。

